

城市规划中绿色空间的规划

鲁家振 夏睿璐

齐齐哈尔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学院

摘要：随着新型城市化、城市建设的“绿色化”，城市绿色空间成了生态安全屏障、农林生产、休闲服务基地等重要而又特殊的生态安全屏障。针对我国城市化进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一种新型的城市绿色空间设计模式。本文将多学科的理论与方法相结合，将生态空间规划的总体思想与思想，以“生态生产生活”空间结构、功能组织、用地布局 and 关键控制要素为核心内容，构建衔接多尺度、整合多功能的绿色空间规划框架体例、规划管控技术、管理实施策略，以弥补现行城乡规划体系和规划范式应对绿色空间的不足，力图通过“有效保护、持续利用和合理开发”实现绿色空间的“生态优先、绿色生产、宜居生活”。

关键词：城市绿色空间；生态整体规划思路

【DOI】10.12254/j.issn.2096-6539.2022.11.045

一、绪论

（一）研究缘起

1. 新型城镇化必由之路

2011年底，中国的城市化率超过了50%，2015年达到56.1%。50%通常是城市化从加速转向减速的重要转折点，在这个关键阶段，中国的城市化必须选择一条不同于传统城市化的新道路。在优化国家空间发展格局、优化城镇化布局和形态、完善城市建设、增强城市可持续发展潜力、促进城乡一体化共同发展等方面，明确了新型城镇化的具体操作思路。

2. 绿色城市发展方向

从客观上讲，可持续发展思想要求中国把城市和农村的发展融入和融入城市建设之中，其中“生态文明”是一个整体的目标，“绿化”是一个具体的途径。山、水、林、田、湖的生命共同体，是人们最向往的人生财富；绿化也是一种以发展农村绿色工业为目标的生产方式，创造高科技、高附加值、低能耗的工业结构和消费方式。城市作为一个重要的空间载体，对地区的生态环境起着重要的调控作用。

“绿色化”的客观要求，就是要坚持“人口、资源、环境、经济、社会、环境的平衡”，统筹资源保护和开发、资源利用的关系，保证人口的增长和土地利用与环境的承受能力，统筹城乡和未开发的空間，统筹城乡建设和未开发的空間，为居民提供绿色健康的生活条件，这需要及时优化规划编制的目标和内容，明确对环境、生产和生命周期进行适当调整的方向，并进一步改进城乡规划政策和管理手段，以适应新时期新的任务。

3. 绿色空间的重要性凸显出来

城市绿地是城市诞生、形成和发展的自然生态背景，它们提供了众多对城市社会和经济至关重要的服务

（最主要的两项：保存城市的自然价值，以及为社区提供休闲服务）。国内外的实践证明，绿色空间规划是我国城市规划与发展中不可缺少的一环。在新的情况下，必须充分、全面、深入地研究城市绿地的特点和复杂程度，同时还要考虑到城市的适应性和管理措施。

（二）城市绿地的概念

本文首先提出了一个与“城市周边”、“城市开放”这一基本概念有关的“城市绿地”的概念。城市周边是绿色空间的地理位置，它使城市绿色空间具有动态的、复杂的和临时的特征：城市绿地是一个具有开放性的空间，它决定了绿色空间的开放性、自然和人工特征以及组成的功能性。

1. 城市绿色空间的概念

英国GreenSpacesBetterPlaces项目（2000年）认为，绿色空间是指以自然和半自然植被为主的区域。贺子章认为绿色空间是“城乡建成区以外的绿色空间”。开放的绿色空间，包括草原、河流和水域、农业用地、园艺用地、林地和其他未开垦的土地。根据人类活动与自然状态的结合程度，本工作所研究的城市绿地（简称绿地）一般是指城市发展区域内，围绕城市建成区的自然或半自然的开放空间系统，其主要功能是生态保护和土壤保护，满足城市复杂的生态、生产和“生活”需要。“注重自然生态与城市和农村地区建筑环境的协调，有别于人造的开放空间，如建成区内完全由人类需求主导的城市绿地，以及城市外的野生开放空间”。

二、提高对绿地的认识

提高意识是开展这项工作的根本。城市生态系统是一个复杂的生态系统，而绿色空间体系则是由一系列“社会、经济、自然”因素构成的生态系统。“社会、经济、自然”因素如：“社会、经济、自然”因素的交互作用，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尺度上，构成了一个特殊而复杂的外在结构。

（一）多维属性的内部感知

内在属性是指绿色空间区别于其他城市空间的特点和特征，可以从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自然、社会和经济。

1. 绿色空间的自然属性

自然属性是指自然生态系统所具有的自然特性和内在特性。地形、温度、湿度、光、热等因素影响着城市的自然环境，例如：高山城市的海拔、坡度、相对高度差、常年风向、土壤、地下水、滨河城市的河流、湖泊和洪水。

山地城市作为一个典型的景观体系，由于地势高低、坡度等因素的影响，使山地具有其他自然形态所没有的不稳定因素，导致物质从山体和坡地迁移，这被称为

为坡度效应。环境条件,如光、热、水、土壤和肥料,在地表发生变化,环境条件,如光、热、水、土壤和肥料,在地表形成不同的条件,影响生物体、能量和物质的流动,并影响生物体和生物群落的分布。

2. 绿色空间的社会属性

城市发展区是城乡人口、经济、物质、资本、信息、技术、观念等方面的综合空间。它们的收集、交流、协调和竞争,是规划区域结构、功能和动态发展的基础和基础。

(1) 初级社会属性

土地利用的方向性演变。在绿色空间中,人们可以通过调整其方向和速度来达到指向性的演化。城市蔓延的过程不可逆转地改变了农业和农村土地覆盖的组成和特征,改变了自然过程的地图,并通过城市地区向郊区的衰落,标志着土地利用的性质和强度、地理空间结构和绿地景观。

土地使用类型的多样性。未开发的土地相对便宜,具有交通便利、内部面积大的优势,吸引了一些工业、住宅和城市服务设施以城市蔓延或“蛙跳”的形式向城市地区逐步扩张。在从农村到城市的转变过程中,传统农业已经发展成为服务于城市的郊区农业和城市农业,为城市四季食品的生产和供应提供了基础,负责满足城市居民对蔬菜、水果和副产品的需求,并形成了蔬菜、花卉和园艺、乳品生产、畜牧业等农业用地的高产地区,有设施、工厂、基地和市场。有一种严重强化的趋势。由于城市建成区的快速扩张和交通在引导城市土地使用方面的作用,绿地的土地使用模式往往是城市和农村土地的混合使用。此外,土地所有权也相对复杂:城市建成区是公有的,而绿地则以公共用地为主。

土地使用模式的动态变化。绿地的土地利用模式具有很强的可塑性:一方面,随着发展规模的扩大,绿地土地不断从农业用地“同化”为非农业用地;由于农业和非农业土地类型之间经济效益的明显差异,土地不断向效益最高的类型“迁移”。另一方面,由于农业和非农业土地类型之间经济效率的明显差异,土地不断“迁移”到对内部优化和整合有最大好处的类型。

(2) 经营景观特征显著

Foreman将自然景观、管理景观和人工景观按人类对景观的影响程度分为自然景观、管理景观和人工景观。人工景观指的是自然中没有的自然景观,例如城市、水利等人工造物;管理景观是由人为介入的,介于天然与人工的中间。绿色空间是一种特殊的工作环境,它包含了人造的、人工的、可操作的。总体上,城市绿地综合体的经营景观表现出如下特征。

复杂的地形。地形的改变和地形的改变有很大的关系。园林景观主要是以农业为主,森林、河流、农田、花园、草地与人工园林、工业、矿产、道路等人工景观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彼此交错,难以分割,构成了一种丰富的景观类型。

不同的景观功能。绿色空间不仅具有文化支撑的功

能,还具有生产性、生态性等功能,具有保护与净化城市环境的功能。因而,“理想的园林绿化应该首先具有农业生产的生产性职能,其次是生态环境的保护与维护、文化支持、旅游资源与特色景区四个层面”。

(3) 衍生的社会特征

具有多重利益的复杂产权。由于边缘化,城市当局、投资者、农村集体组织和农民等各种利益集团影响着绿色空间,特别是在关键的自然资源领域,如城市地区的地形抢占医疗用地和风景名胜区,公共和私人利益在这里得到了发挥。所有的利益都是基于不同的产权。城市当局、城市投资者、农村集体组织和个体农民可以成为绿地的产权主体,即产权所有者。

公有制的特点。绿地主要位于公共土地上,从经济角度来看,是一种典型的公共产品。绿地的构成类型很丰富,从物理结构上看,有没有明确所有权顺序的纯公共物品,如河流、湖泊,也有所有权顺序相对固定的半公共物品(征用或征收前),如农田、花园、林地所有权等。和县城有一定程度的排他性和竞争性,还有一些具有复杂所有权秩序的抵押公共物品,如森林公园、观景台和自然保护区。此外,从这些公共产品中获得的各种农业和林业产品,以及产生的生态、风景、保护和文化的效益,往往都是纯公共性质的。

3. 绿地的经济属性

绿地的市场价值通常只是可见的,根据环境资源评估的经验,用于估计城市绿地的非市场价值的主要方法包括或然估值法(CEM)、特征价格法(CPM)和旅行成本法(MCD),它们对不同的效益有不同的估值能力。此外,对非市场价值利益的可持续利用应排除短视和临时性的消费行为,如在创建新区时常见的住房占用城市森林公园的外围区域,以及房地产开发商通过住宅和商业开发将公园利益向外转移,而不是通过土地税等措施可持续地支持城市。

三、绿地规划中的实施和管理策略

规划和实施管理是一个高度技术性和政治性的过程,是实施绿色空间规划的重要步骤,需要精细化和标准化的公共政策进行管理。目前,绿地的规划和实施管理之间往往存在不匹配。这是因为规划者通常只把绿地规划当作技术问题,几乎没有与公共行政、财政、工业、社会福利和其他系统建立积极联系。因此,必须强化土地生态利用规划的政策导向,改进和深化规划编制手段,运用先进的土地管理手段,制定创新的管理机制、组织合作与协调策略、经济激励与支持措施,形成多手段、多政策的协同管理机制。

(一) 改进规划过程

(1) 土地利用规划向空间规划政策发展

随着城市的深入发展,城市公共规划政策变得越来越重要。中国长期以来没有系统化和制度化的绿色空间规划政策,个别部门的法规和政策以零散的方式表达其中的一些内容,而其他法规和开发控制政策则作为发放建筑许可证的依据。空间框架政策和发展治理政策需

要自上而下保持一致，充分整合分散的部门政策，形成统一管理的“政策群”，不断提高行政效率，确保依法管理，维护社会公平，其中会出现不一致甚至矛盾的情况，远远不能满足精细化、规范化管理的要求。绿地建设的成败取决于将空间土地分配转化为具体的行动政策。

开放和参与式规划模式。传统的城市规划是一个自上而下的、单向的、相对封闭的过程，这使得它很难对不同利益的对话做出积极的回应，也很难支持部门意图的融合。协作规划强调，通过加强合作和沟通，减少冲突和分裂。协作规划模式为“上下游”沟通提供了一个平台，规划者的角色从技术决策者转变为促进者和组织者。

①部门协作

要达到规划目的，就必须对规划流程进行重新定位，从原来的规划设计中占主导地位，向相关部门和利益相关方提供服务，让各相关方在规划平台上拥有自己的声音。当城市发展速度较快，规划周期较短，需要快速决策时，决策深度也可以根据空间、强度、规划目标和规划目标的深度等因素而有选择性地加以约束，同时也是一种既有效率又有局部公正的方法。

②多规管协调。

要使城市绿地规划的编制更加完善，就必须对各种规划进行统筹，做到“一地一计划、一项具体实施”。多层次协调的本质就是以城市规划为先导，通过跨部门规划合作，协调城市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环境规划、工业发展四个方面的空间规划，并以“一张图”为指导，协调发展道路。

成立跨部门协调机制，处理重大问题。首先，要明确四个规划单位在城市绿地管理中的职能，以提高其决策的精确度。在组织上，可以设立一个跨部门的协调机制，由市政府牵头，各部门负责人参与，协调解决规划中出现的矛盾、规划编制、修改规划、各部门的具体管理。

为技术合作搭建多计划信息平台。尤其是，作为全球性的、具有全球调节作用的计划，必须在诸如发展方向和全球范围等基础问题上进行协调，否则就会丧失对土地使用的控制权。该平台的主要内容有：统一的空间规划、环境、社会、经济基础数据；统一的环境、社会、经济基础数据。

（三）积极参与法定规划系统的工作

长期以来，城市绿地规划及相关的规划一直是一项非法定的科学规划，其执行与管理均不尽如人意。因此，在实施过程中，必须主动地与各个层面的强制性规划体系进行协调，并努力将其纳入强制性的规划体系，从而在一定程度上为绿色空间的管理提供法律基础。一方面，为城市绿地的经营提供了法律基础，推动了城市规划的执行；另一方面，也与“全覆盖”的规划理念相一致，使区域的各项指标得以实现。同时，这也是实现规划“全覆盖”、实现区域与城乡统筹的一种行之有效

的方法。

（四）促进公众自下而上的参与

Jahn Friedman Jahn Friedman在1993年提出了一个非欧几里得模式，他认为在一个不可预测的时代，规划应该与实际工作、面对面的实时交流、积极参与区域和地方的变革以及鼓励越来越多的有组织的公民参与公共决策直接挂钩。

城市规划的政治效果在于对不同利益的定位和对利益冲突的解决。绿地管理的实施涉及广泛的领域，并产生重大影响。这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以公众参与公共规划决策的形式整合不同利益群体的集体智慧。绿地资源是一种公共产品，公众的积极参与对于维护公共利益至关重要。此外，公众参与规划最直接的好处是，它可以刺激公众对项目的支持。

参与规划的利益相关者有很多类型，有些是直接的（如村民搬迁），有些是间接的（当地居民），识别和分析决定项目如何进行的关键利益相关者的行为很重要。以土地为例，主要的利害关系人和行动是指土地拥有者（政府或集体机构）在未来的土地利用规划，比如保护耕地，把耕地用作基础建设。土地管理人员（有关政府部门）对土地征收进行规划，制定并执行土地计划，批准土地的使用，例如将农民的土地用作生态保护和水资源保护。

公众参与的渠道包括：公众对项目启动的支持；对联合规划过程的讨论、权益的表达；对建设过程和项目实施的监督和建议。然而，公众很难实现全面参与。然而，公众很难参与整个过程，在大多数情况下，他们只能在事后表达自己的意见，最常见的是在规划编制完成后的“公示”过程中，这通常不允许他们对规划产生具体影响，特别是在利益复杂的地区，如绿地。

总的来说，需要把自上而下的治理和自下而上的公众参与结合起来，充分准确地了解各方的发展利益和愿望，因地制宜地制定建设和管理措施，确保治理和政府服务快速有效地惠及各方。

参考文献

- [1]朱明斌.城乡规划实践中绿色建筑设计的应分析[J].城市建筑,2020,17(26):20-21.
- [2]李文杰.绿色生态理念对城乡规划设计的影响分析[J].居业,2021(07):17-18.
- [3]马贵.城乡规划实践中的绿色建筑设计的[J].工业建筑,2021,51(05):255.
- [4]乔瑞.绿色低碳城市发展对城乡规划的影响[J].建材与装饰,2020(14):147+150.
- [5]霍沐哈.绿色低碳城市发展理念在城乡规划中的应用[J].住宅与房地产,2019(25):226.
- [6]李迅.生态文明视野下的城乡规划转型发展[J].城市规划,2014,38(S2):77-83.
- [7]贾锐针.新型城镇化下绿色基础设施规划研究[D].天津大学,2014.